

接

五九
接一

政訓五

民國35年2月16日
特字第556號

行

政

院

訓

令

發

第

三

字

第

一

號

發

件

號

中華民國

年

4619

月

035

日

發

件

號

中華民國

年

卅五

年

月

十六

日

發

件

號

事

由

擬

辦

批

示

奉主席天下人民陳訴函件擬定辦法令仰遵照

王
東
運
軍
任
付
同
行

奉

令湖北省政府

丁4(192×272公厘)會印

收文

字第

25號

接

340

主席代電開去歲中至北平南京時接獲人民陳訴與建議意見甚多關於接收方面經綜括與分析結果有下列陳訴與建議(甲)關於接收人員行為陳訴如次(1)生活浪漫奢侈如買房子購料子買金子進館子逛窯子搶車子等事層見迭出並以大批法幣擾亂金融刺激物價(2)有收受賄賂及將接收材料短報中飽情事(3)有任意逮捕人民以遂敲詐情事(4)有任用親故私人或收受賄賂引用非人到偽組織低級公務員一概就撤情事(5)有佔用接收民房藉故不遷情事建議如次(1)請嚴申紀律(2)查明法辦(3)另派幹員(4)請對偽組織低級公務員查明並無罪行者酌予錄用使有報國自贖機會(5)佔用接收民房藉故不遷者請迅予查明廢還原主以安民居(乙)關於接收政策方面陳訴如次(1)接收範圍太大以致接收工作遲緩

校對
監印

19
之接收步驟紊亂以致影響接收後恢復工作3.接收時除接收物資工廠
學校機關外最要接收人心4.內地派來接收人員待遇概用法幣當地
錄用人員給與偽幣相差五分之四頗為不公建議如次1.請劃分接收對
象確定接收範圍2.請逐步推行接收工作令原有人員照常工作然後
逐步接收俾免全部停頓接收後迅即恢復開工或開課3.接收之工廠
機關學校應儘量甄用原有人員不可只知接收物資不知接收人心以致
有接收即解散之嘆4.請不分內地派來或當地錄用人員一概以法幣支
給以示公允而免離心(兩)關於接收人員態度方面陳訴如次接收人員對
當地民眾小職員教職員青年學生一概視為奴化呼為小漢奸而加以歧
視蔑視自視優越驕傲殊甚建議如此1.請嚴令不許有優越感并糾正

奴視決視態度以安華北人心又對淪陷區人民加以撫慰予以正常指導其他各方面陳訴與建議意見類此者尚多查以上陳訴情形與建議意見雖未必盡符事實然亦係有見而發足徵民意之所趨茲特將人民原陳訴函共二十五件隨電附發即希分別參酌核辦迅予整飭澈查對整個接收工作亦應隨時作有效之檢討以資改進並希於兩星期內將辦理情形具報為要等因逕奉本院決定辦法以次(一)關於接收人員行為陳訴各節應由各有關機關注意糾正其中為組織中下級公務人員經接收機關裁撤請求救濟者多應由社會部統籌辦法經查明其犯罪行者交各接收機關酌予錄用(二)關於接收政策各節應由各有關部會注意并由全國性事業接收委員會轉飭各區敵偽產業處理局注意(三)關於接收人員態度

20
節應注意糾正除呈復
屬遵照此令。

主席并分別函令外合行令仰遵照并飭